

联合 国



# 安全理事会

## 正式记录

第十九年

### 第一一三一次会议

一九六四年六月十五日

纽 约

#### 目 次

	页次
临时议程(S/Agenda/1131).....	1
通过议程.....	1
南非共和国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所造成的南非种族冲突问题：一九六三年七月十一日三十二个会员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5348)：	
(a) 一九六四年四月二十七日阿富汗、阿尔及利亚、缅甸、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中非共和国、锡兰、乍得、刚果(布拉柴维尔)、刚果(利奥波德维尔)、塞浦路斯、达荷美、埃塞俄比亚、加蓬、加纳、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利比里亚、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蒙古、摩洛哥、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索马里、苏丹、叙利亚、坦噶尼喀、泰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也门和桑给巴尔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5674)；	
(b)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四日第一〇七八次会议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S/5658 和 Corr.1 和 Add.1-3)；	
(c) 特别委员会关于南非共和国政府种族隔离政策的报告(S/5621和S/5717).....	1

##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安全理事会文件（编号 S/…）通常刊载于每三个月印行一次的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补编内。文件全文或有关资料可按日期在补编内查阅。

安全理事会决议依照一九六四年所通过的体制编号，刊载于每年一卷的安全理事会决议和决定中。新体制于一九六五年一月一日起全部实施，并追溯适用于以前通过的决议。

# 第一千一百三十一次会议

一九六四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十时三十分在纽约举行

主席：A. A. 乌谢尔先生(象牙海岸)。

出席者有下列国家代表：玻利维亚、巴西、中国、捷克斯洛伐克、法国、象牙海岸、摩洛哥、挪威、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 临时议程(S/Agenda/1131)

1. 通过议程。
2. 南非共和国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所造成的南非种族冲突问题：一九六三年七月十一日三十二个会员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5348):
  - (a) 一九六四年四月二十七日阿富汗、阿尔及利亚、缅甸、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中非共和国、锡兰、乍得、刚果(布拉柴维尔)、刚果(利奥波德维尔)、塞浦路斯、达荷美、埃塞俄比亚、加蓬、加纳、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利比里亚、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蒙古、摩洛哥、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索马里、苏丹、叙利亚、坦噶尼喀、泰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也门和桑给巴尔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5674);
  - (b)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四日第一〇七八次会议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S/5658 和 Corr.1 和 Add.1-3);

(c) 特别委员会关于南非共和国政府种族隔离政策的报告(S/5621 和 S/5717)。

##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南非共和国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所造成的南非种族冲突问题：一九六三年七月十一日三十二个会员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5348):

- (a) 一九六四年四月二十七日阿富汗、阿尔及利亚、缅甸、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中非共和国、锡兰、乍得、刚果(布拉柴维尔)、刚果(利奥波德维尔)、塞浦路斯、达荷美、埃塞俄比亚、加蓬、加纳、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利比里亚、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里、毛里塔尼亚、蒙古、摩洛哥、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索马里、苏丹、叙利亚、坦噶尼喀、泰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也门和桑给巴尔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5674);
- (b)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四日第一〇七八次会议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S/5658 和 Corr.1 和 Add.1-3);

- 和桑给巴尔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5674)
- (b)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四日第一〇七八次会议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S/5658 和Corr. 1 和 Add. 1-3)
- (c) 特别委员会关于南非共和国政府种族隔离政策的报告(S/5621 和 S/5717)

1. 主席：根据安理会以前关于这个问题所作的决定，我邀请马达加斯加、印度尼西亚、印度、塞拉利昂、利比里亚、巴基斯坦和突尼斯的代表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应主席邀请，*L.* 拉科托马拉拉先生(马达加斯加)、*L. N.* 帕拉尔先生(印度尼西亚)、*N.* 辛格先生(印度)、*G. O.* 科尔里奇-泰勒先生(塞拉利昂)、*J. R.* 格兰姆斯先生(利比里亚)、*V. A.* 哈姆达尼先生(巴基斯坦)和*T.* 萨利姆先生(突尼斯)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2. 主席：我的名单上第一个发言人是印度尼西亚的代表，现在我请他发言。

3. 帕拉尔先生(印度尼西亚)：一九六四年六月九日安理会以七票赞成、四票弃权通过一项决议(S/5761),<sup>1</sup> 敦促南非政府立即停止正在进行的审讯并赦免所有的政治犯。两天后，里沃尼亞法庭的法官判处反对种族隔离的八位主要领导人无期徒刑。我的摩洛哥同事巴巴先生说过〔第一一三〇次会议〕，那一天对非洲来说是悲惨的一天。这八个人的勇气和克制精神受到全世界的钦佩；感谢上帝，他们幸而没有被判处极刑。

4. 不久他们会获得自由，这是没有疑问的；唯一的问题是通过暴力还是通过和平手段。维沃尔德政府过去在处死政治犯时是毫不犹豫的。*N.* 曼德拉、*W.* 西苏卢和他们的战友们在维沃尔德政府看来是属于很

重要和很有影响的反对种族隔离的人物之列，但是法院却没有判处他们死刑，这一事实是颇有意义的。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件事不能不说是因为遭到世界舆论的反对而感到有压力，也感到了这里所暗含的暴力的威胁。

5. 我在上周的发言中曾指出，如果维沃尔德政府轻率地处决了纳尔逊·曼德拉，仅仅这一件罪行就会激起整个非洲大陆不可抑制的怒火。虽然维沃尔德政府还不肯接受安理会的劝告，还不答应大会关于释放政治犯的要求，但是法院很显然已注意到这种劝告和要求所表明了的世界舆论的力量。

6. 人们不禁要想，如果六月九日的决议获得一致通过的话，它的效力不是会大得多吗。但是三个有否决权的西方国家在表决时投了弃权票，他们都对决议的时间安排表示疑虑，担心这项决议可能对里沃尼亞审讯的判决产生相反的效果。我国代表团认为这种疑虑是多余的。这几个国家在口头上直言不讳地说它们认为里沃尼亞审讯所依据的法律是蛮横的、不公正的，而做起来却采取相反的立场。这怎么能算言行一致呢？我们深表怀疑。美国代表承认，所谓治安法主要是用来维护种族隔离制度的；接着他重申，美国政府确信种族隔离政策“不符合联合国的原则，不仅对南非人民，而且对全世界谋求种族和睦的各国人民，都包含着潜在的危险”〔第一一二八次会议，第36段〕。但是，因为审讯还在进行当中，即术语所说的“悬而未决”，这三个国家认为决议是对一个国家的司法程序的严重干涉。

7. 在纳粹德国，成千上万桩滔天罪行都是在那些受全世界谴责的法律的名义下犯下的。这些罪行导致了一场世界性灾难，使千百万人死亡。这场灾难过后，世界各地的人们来到纽伦堡，对那些促使纳粹犯罪的法律进行审判。那个时代的强国未能事先及时地进行干预，以制止大规模的流血与屠杀，也许还能找到一些借口，因为当时的国际联盟并没有能力采取有效行动。但是现在的安全理事会有这种能力，特别是在南非问题上，那几个有否决权的国家确有能力采取预防行动，使那些被一致谴责为不公正的和严重破坏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法律得到纠正。

<sup>1</sup> 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十九年，一九六四年四月、五月和六月份补编。

8. 决不能忘记，经常引用的宪章第二条(七)包含两个部分。第二部分很少有人提到，原文如下：“……但此项原则（指不干涉一个国家内政的原则）不妨碍第七章内执行办法之适用。”

9. 所有应邀参加辩论但无表决权的代表团都已吁请安理会对南非采取经济制裁的强制行动。我们这样做是因为我们认为经济制裁是国际组织纠正南非法律的唯一可行的和平手段，这种法律已经受到人们的一致谴责，并会给世界安全带来严重的恶果。

10. 现在，除了我们的呼吁以外，人们还听到了一个极为中肯的呼声，这就是艾伯特·卢图利酋长的呼声。他是一位伟大的南非领导人，一位受到普遍赞赏的和平战士，他由于致力于和平曾被授予诺贝尔奖金。摩洛哥代表曾经向安理会宣读过卢图利酋长六月十二日的一个声明〔第一一三〇次会议，第5段〕，他在这项声明中呼吁“世界各国政府、各地的人民、各地各级的组织和团体，立即行动起来，对南非实行制裁，使南非进行必要的根本改革，扭转局势，使其不至发展成为当代非洲最大的悲剧”。他的呼吁是里沃尼娅审讯的判决直接激起的，因为，如他所说，那些被判无期徒刑的人“对正义和理智是坚信不移的；如果他们被监禁，正义和理智将从南非消失”。我认为安理会担负不起这个责任。

11. 一位伟大的领导人，同时又是一位公认的和平战士，当他发出这样明确的警告时，如果我们充耳不闻，那就只能使我们自己遭殃。一些有否决权的国家，尽管它们毫无疑问是在真心诚意地谴责种族隔离政策，但是至今却不愿意采取积极步骤。这几个国家不应忽视卢图利酋长明确地让我们行动起来的呼吁。我们了解他们持这种保留态度的性质；我们也估计到，他们在制定有关法律方面将遇到一些现实的问题，因为这些法律虽然不至于给他们本国的人民造成困难，但还是会给他们带来不方便。但是，与此同时，我们请这三个国家的政府想一想，他们的疑虑是否有点过分，这是很可能的。我们谨向他们指出：他们很可能对他们的国情作了错误的估计；而事实上，如果他们能够按照大多数国家的愿望明确表态的话，他们从人民那里所得到的响应可能会比他们想象的要热烈得多。

12. 我们特别要呼吁美国这个西方最强大的国家起带头作用。我们相信美国的广大黑人会坚决支持美国政府足以减轻他们南非兄弟痛苦的任何积极行动。我们很难相信，这个为了将种族歧视从法律上和本国的生活方式中消除掉而长期英勇奋斗的政府，竟然会不肯响应南非领导人和世界大多数国家的要求采取必要措施，以结束它自己曾以毫不含糊的语言谴责过的那种制度。

13. 监禁曼德拉、西苏卢和他们的六位战友是对安理会的一次挑战。我刚才开始发言时说过，这些人将获得自由，这是没有疑问的。唯一的问题在于获得自由是通过暴力还是通过和平手段。在我们还有时间作出选择的时候，让我们选择和平手段。

14. 费德林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自从上次安理会审议南非共和国种族主义政权推行的非人道的种族隔离政策这一问题以来，六个月已经过去了。在这段时间内，南非的情况进一步恶化了。这是一种令人无法忍受的局势，受到它严重影响的，就不只是非洲大陆了。联合国关于南非共和国政府种族隔离政策特别委员会提交安理会的报告即S/5621和S/5717号文件<sup>2</sup>以及参加安理会会议的亚非国家的部长和代表们的发言，都说明了这种局势。

15. 塞拉利昂外交部长罗杰斯·赖特先生今年六月八日在安理会发言中强调指出：“二十世纪中叶在非洲实行的种族隔离政策，无疑是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第一一二七次会议，第98段。〕

16. 所有明智的政治家现在都是这个看法。南非共和国的种族隔离问题仍然是安理会和联合国大会的议程上有待解决的一个问题。仅仅在一九六三年一年，联合国大会和安理会就通过四次决议，庄严地呼吁比勒陀利亚的统治者放弃罪恶的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政策，停止在国内绝大多数人民中间胡作非为，施行暴力，制造恐怖。这些决议强调指出，南非统治者的政策是任何有良心的人所厌恶的，也是与联合国宪章规定的原则以及南非作为联合国会员国应尽的义务不相容的。

<sup>2</sup>与A/5692和A/5707内容相同（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十九届，附件）。

17. 但是，南非当局继续反对联合国的决议和人民的要求。南非共和国种族主义者仍在无耻地宣扬种族优越论；他们仍在制造和扩大实施所谓生来种族就不平等的政策的范围，而且对参加反对种族隔离斗争的领导人和一般群众一律进行打击报复。

18. 我们知道，比勒陀利亚政府对安理会刚刚几天前通过的决议〔S/5761〕的回答是多么具有挑衅性的。为了人民的权利，为了自由和民族独立而进行斗争的南非爱国者，被种族主义政权判处了无期徒刑。这种新的无法无天的蛮横行为已激起了人们普遍的愤慨，并受到坚决的谴责，安理会只能把它看成是对联合国的一次粗暴的挑战。

19. 今年五月八日，在讨论西南非洲问题时，维沃尔德向国会说：“我仍然希望全世界终究会认识到我们政策的意义。”对于这样的话，人们是很难听之任之的。

20. 你们都看到，种族主义者无视国际组织的决定，无情地践踏非洲土著人民最起码的权利，却在那里大谈什么他们的那种荒谬绝伦的野蛮政策可能得到人们的某种“谅解”。但是，维沃尔德政权的政策是怎么一回事，大家难道还不清楚吗？南非的一千三百万非白种人难道没有尝到它的恶果吗？

21. 保留地和饥饿，贫民窟和疾病，大规模地强迫重新定居，最残酷的剥削，警察的突然搜捕和法院的蛮横判决——这一切不正是种族隔离政策的真正内容吗？这一切不就是种族隔离政策给南非共和国的土著人民带来的全部东西吗？

22. 印度代表团团长、印度外交部长梅农夫人说得完全正确，她说：“特定住区法、镇压共产主义条例、班图教育法案，仅仅这三项就把住有一千三百万非白种人的南非变成了一个比纳粹集中营更坏的地方。”〔第一一二七次会议，第170段。〕

23. 奥登达尔委员会报告书<sup>3</sup>的公布是维沃尔德政权在扩大种族隔离方面的一个新发展。该报告提出要在西南非洲领土上设立十个“班图斯坦”，这是一种

<sup>3</sup>南非共和国，西南非洲事务调查委员会的报告，一九六二—一九六三年，比勒陀利亚，政府出版社一九六四年版。

划给非洲土著人居住的极恶劣的居住区。奥登达尔委员会报告书的意图是不但要在南非共和国，而且要在西南非洲生活的各个方面实行种族隔离，还要巩固对西南非洲领土的吞并，并使之永久化。在这个问题上，南非驻联合王国大使德韦特先生的讲话是意味深长的。一九六四年三月，他对南非政府的政策作了如下的描述：“我国政府不可动摇地坚持我们这个毫不含糊的白人国家的天赋权利，就是要在我们所定居和所开化的那些南非地区生存下去和统治下去。”

24. 如果后来的人（白人征服者）要求这些权利的话，难道南非的土著人民就无权维护他们生长在那里而应有的切身利益了吗？而且，我要问，我们在南非看到的是什么样的“文明”？那是一种乞灵于严刑拷打、虐待土著居民的文明，是乞灵于推行杀人放火政策的文明，是乞灵于镇压和践踏人类尊严政策的文明。

25. 这一切充分说明了南非实际上已成为一个军队和警察的集中营。南非一九六四—一九六五年度的军事预算达到了该国历史上空前未有的数字，两亿九千四百万美元，比本月份截止的一九六三—一九六四财政年度增长了百分之二十五。仅此就足以说明问题。

26. 南非种族主义政权正在疯狂地武装起来。特别委员会提供的资料表明，过去四年来自由共和国的武器、军事装备和爆炸物的生产增加了百分之八十；南非现有的各种武器和军事装备总量达到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的三倍。据现有资料来看，南非当局计划在一九六四—一九六五财政年度花费四千六百二十万美元用于军事装备的生产，换句话说，相当于一九六〇年这项支出的一百倍以上。

27. 在这个问题上，必须强调指出，安理会在一九六三年八月七日的决议〔S/5386〕<sup>4</sup>和同年十二月四日的决议〔S/5471〕<sup>5</sup>中庄严地呼吁一切国家立即停止向南非出售和运输武器、各种弹药和军用车辆，并停止出售和运输供南非制造和保养武器与弹药之用的设备和材料。

<sup>4</sup>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十八年，一九六三年七月、八月和九月份补编。

<sup>5</sup>同上，一九六三年十月、十一月和十二月份补编。

28. 与此同时，南非共和国的种族主义者，甚至是目前，仍然不断从国外得到强大的军舰、飞机和直升飞机的供应。

29. 究竟是谁在搞这些买卖？是谁不把安理会的决议放在眼里？是谁在破坏这些决议，挖联合国的墙角？

30. 这里举一个例子：据三月二十六日纽约时报报道，联合王国根据所谓“西蒙斯敦协定”又供应了三艘英国船厂制造的反潜艇护卫舰。

31. 法西斯政权毫不掩饰地大搞军事化，不仅对南非当地土著人民是一种威胁，而且也是对非洲大陆其他国家的威胁。南非军备的规模表明，南非统治者打算把他们的国家变成非洲南部所有殖民政府的兵工厂。南非国防部长富歇先生证实了这一点。早在一九六二年三月他在国会的一次讲话中，居然强调指出，南非共和国在必要时能够向其他友好国家提供武器和军事装备。

32. 谁都知道这位部长所说的“其他友好国家”指的是谁。这首先指的是葡萄牙殖民主义者和南罗得西亚种族主义政权，它们在策划反对非洲各国人民的民族解放运动上是和南非统治者一致的。

33. 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以及亚非国家著名的部长和代表在安理会的发言都指出，如果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得不到一些西方国家的经济、政治和军事支持的话，它的政策不可能坚持这么久。

34. 在这里有必要回顾一下关于南非共和国政府种族隔离政策特别委员会主席特利大使的讲话。人们说得很对，这个委员会做了大量的有益的工作。去年年底，特利大使在特别政治委员会上清楚地指出了那些直接或间接鼓励南非政府推行种族隔离政策的国家应负的特殊责任，他说：

“……这些国家首先是大不列颠联合王国，其次是美利坚合众国、法国、意大利、西德、日本、荷兰和比利时。由于这些国家没有一个宣布过在外交、经济、特别是贸易方面与南非断绝合作关系的任何具体措施，所以有必要再次以明确的语言向这些国家提出这个问题，否则只是单纯地多

通过一项决议，而那些在解决种族隔离问题上起决定作用的国家对这个问题并未明确表态，并未表示它们赞成还是反对取消种族隔离政策，这就容易蒙蔽国际舆论，这种情况应当避免。”<sup>6</sup>

35. 我们想知道，是否各有关方面都已听到特别委员会的呼吁。如已听到，上述联合国会员国对这项呼吁的态度如何？它们是采取了有效措施，还是对委员会的言之有理的呼吁置若罔闻呢？

36. 主席先生，我们向你提出一个要求，请你让上述有关国家就这个问题给安理会一个简单明了的答复，不要再拖延了。

37. 在安理会的一次会议上，加纳代表奎森·萨基大使对这个局面作了极为确切的描述，他说，给南非共和国每送去一块钱，就等于对南非种族主义政权投一张信任票。在安理会最近的讨论过程中，许多亚非国家代表在发言中也表示了同样的忧虑。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政策使南非土著人民遭受到难以想象的苦难，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听到了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国家这样大规模地支持南非政权的消息，这生动地暴露了某些人的极端自私和虚伪，这些人一方面勉强地投票赞成谴责和废除种族隔离政策，一方面却热衷于计算他们从这些可耻的政策中能得到多少利润。谋求私利的法则比道德法则和人道主义原则更有威力；这就正如法国大作家巴尔扎克所说的，金钱是一切难题的答案。

38. 难道现在不是那些大肆吹嘘自己的政治制度和民主自由的所谓文明国家结束它们那里的可耻的奴隶买卖和其他罪恶交易的时候吗？难道我们没有权利问一问安理会的常任理事国，特别是美国和联合王国这样的大国，根据联合国宪章规定，推行种族隔离政策是违反人道原则的犯罪行为，你们为这一政策充当帮凶要继续到何时呢？

39. 由于共同的物质利益这条线把外国垄断资本和南非种族主义的命运拴在一起，这就决定了包括安理会几个常任理事国在内的一些西方国家对待南非共和国的种族隔离和种族主义政策的态度。

<sup>6</sup>这篇讲话的摘要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十八届，特别委员会，第三九六次会议。

40. 众所周知，据官方资料，大约有一百七十五家美国公司在南非营业，其中包括这样的大康采恩：美国汽车工业的“三巨头”（通用汽车公司、福特汽车公司、克莱斯勒公司）以及国际收割机公司、费尔斯通轮胎橡胶公司和许多其他的公司。据官方统计，美国公司的投资约达五亿美元，但实际上，公司的代表们自己承认，总数达十亿美元，而且还在逐年增加。例如，一九六三年一年，美国各汽车公司公布的追加投资额如下：通用汽车公司三千万美元；福特汽车公司一千一百万美元；克莱斯勒公司增产百分之八十；费尔斯通公司七百万美元，等等。

41. 据官方数字，联合王国在南非共和国的投资达十亿英镑。几个大的英国公司在这里是根深蒂固的，例如廷托锌公司和帝国化学工业公司等。非洲火药化学工业公司是帝国化学工业公司的一个附属公司，它目前正在南非建设三个大型军工厂。几个大的英国银行在南非营业，其中包括在南非共和国设有七百个分行的标准银行以及设有大约六百个分行的巴克莱银行。

42. 一九六四年三月，著名的英国报纸观察家报对外国公司在南非获得的利润作了如下的叙述：“南非股票的平均股息为百分之十二点六，而西欧的平均股息仅为百分之六点六。在南非做生意的美国公司平均获得约等于投资资本百分之二十七的利润。”

43. 同样能说明问题的是南非和北大西洋公约组织成员国之间的贸易关系。以英美为例：这两个国家占南非出口额的将近百分之四十，占进口额的大约百分之五十。

44. 美国报纸商业日报提供的数字，说明一九六三年美国对南非的货物出口额比一九六二年增长了百分之二十一。一九六四年三月三十日，该报在提到波恩政府经济部中南非洲司司长朗格博士的一次讲话时，提供了数字，说明一九六三年和一九六二年相比，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对南非共和国的出口额增长了百分之二十五点四，进口额增长了百分之二十。

45. 有一件令人费解的事情，苏联代表团感到不能对它保持缄默。联合国秘书处根据关于南非共和国政府种族隔离政策特别委员会的要求所写的一篇题为

“南非共和国对外贸易的结构”，日期为一九六四年三月五日的报告（A/AC.115/L.55），很武断地说苏联同南非金刚石贸易公司有业务来往（见该报告第26、27页），而且在谈到这个问题时报告只提到苏联一个国家。这样的不尊重事实，说得轻一点，至少是令人吃惊的。

46. 众所周知，苏联和南非没有贸易或任何其他关系。看来这种谎话的编造者需要这样的谎话来转移人们对真实情况的注意，把问题搅混。我们希望对这件事情进行认真的调查，并希望明确答复在起草文件时为什么这样缺乏责任感和准确性。

47. 我们所以要谈到外国在南非的某些经济利益，是因为这种利益不但对南非种族主义政府的所作所为，而且对有关国家在需要对比勒陀利亚政权采取坚决措施时采取什么态度，都有着决定性的影响。

48. 很遗憾，由于我上面提到的那些国家的贸易政策的影响，不是所有非洲国家都和南非这个拥有奴隶的国家断绝了经济关系；当然，这只能削弱南非共和国内部反对种族主义的斗争。

49. 情况是最清楚不过了。权宜办法、呼吁、恳求和劝告早已不能解决问题。我们不需要空洞的词句、无结果的调查、各式各样的纯学术论文以及专家们的接二连三的结论，这一切只能拖延时间而无济于事；我们需要有效的、决定性的措施，需要对比勒陀利亚政权实行能迫使种族主义者放弃其罪恶的种族隔离政策的制裁。大家知道，这就是摆在非洲国家会议面前的问题。

50. 一九六四年二月在拉各斯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议通过了一项决议，决议指出非洲统一组织应“……再次呼吁所有国家严格实行联合国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所决定的经济、外交、政治和军事制裁，并应向南非政府的主要贸易伙伴专门发出呼吁，要求它们停止通过投资以及和比勒陀利亚政府进行贸易来鼓励种族隔离政策”。

51. 还有必要回忆一下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总统本·贝拉在给安理会主席的电报〔S/5759〕<sup>7</sup>

<sup>7</sup> 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十九年，一九六四年四月、五月和六月份补编。

中所说的话。电报呼吁安理会所有理事国“……决定采取有效措施，主要是经济制裁，以反对可恶的种族主义行径。”

52. 加纳总统克瓦米·恩克鲁玛博士也向安理会发出如下呼吁：

“为此，我迫切希望安理会采取强硬措施，其中包括经济制裁。在这个危急时刻，鉴于南非政府出于肤色的考虑继续镇压一千二百万非洲人，而且悍然拒绝联合国过去历次决议中所提出的和平倡议，经济制裁是可用来对付南非政府的最起码的措施。”〔S/5757〕<sup>7</sup>

53. 利比里亚外交部长格兰姆斯先生在安理会的发言中指出：“我们没有别的办法，只能敦促安理会实行经济制裁，这是唯一可行的解决问题的和平手段。……”〔第一一二七次会议，第71段。〕

54. 其他亚非国家代表也怀着同样的心情在安理会上作了发言。

55. 对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主要责任的安全理事会不能忽视这些呼吁。对这些提议和要求安理会必须作出正确的反应。

56. 至于苏联，我国政府是反对殖民主义和种族歧视的，它的政策是建立在人道和人权平等原则的基础上的。我国政府已经声明，它将支持联合国认为有助于结束南非共和国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政策的任何步骤。

57. 我们极力主张，安理会应毅然决然地要求南非政府遵守安理会和联合国大会关于结束种族隔离与种族歧视政策的各项决议。

58. 苏联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不保持任何关系，因为苏聘认为它的政策与做法是违反人道的罪行。我们要指出，苏联和南非政府没有外交或领事关系。苏联和它没有贸易关系。苏联深信，安理会和联合国大会建议立即实行经济、政治及其他制裁，可以作为影响南非共和国种族主义政府的有效手段。

59. 基于这一立场，苏联代表团支持特别委员会的建议〔S/5621和S/5717〕中所反映的亚非国家

的要求，即立即对南非种族主义政权采取最有效措施。

60. 联合国的责任就是尽快地结束南非共和国的种族隔离政策这一狰狞的魔鬼，消灭我们时代的这一可耻现象，深受其害的岂止非洲人民。

61. 尼尔森先生(挪威)：挪威政府对南非共和国政府推行种族隔离政策的看法是众所周知的。我们在安理会和联合国大会上一再申明了我们的看法。这些基本看法仍然不变。我们认为种族隔离是与基本人权及人类自由尖锐和直接对立的。世界上其他一些国家也有种族差别问题以及随之而来的种族歧视与种族偏见等现象，但是这些国家正在坚定地和有远见地致力于解决它们的问题。在这样的时候还要去搞种族隔离，这是一件引人反感的突出事例。

62. 南非共和国政府使用越来越粗暴的镇压措施。尽管如此，南非政府虽已用尽全部现有手段，看来仍感不足。本来已经十分庞大并充分装备了的警察部队，现在还在进一步扩充。军队也在迅速扩充和现代化。在我们看来，这是整个种族隔离思想行不通的又一个证明。

63. 目前的南非政府坚持推行种族隔离政策以及必然随之而来的镇压措施，在我国引起了越来越严重的不安。一方面，人们对所发生的事情明确地表示遗憾，而且自然而然地想出一把力；另一方面，人们又越来越担心，一场会带来深远国际后果的大祸可能要越来越临近南非了。

64. 在上届联合国大会上，相当多的会员国发表了意见，认为联合国不仅应当告诉南非它不该做什么；同样重要的，即使不是更为重要的，就是联合国应致力于以和平方式逐步引导形势，使之朝着不分种族、肤色和信仰尊重人权的方向发展，而避免发生灾祸。

65. 本着这一想法，去年十二月四日安理会一致决定〔S/5471〕采取措施，其中包括成立一个专家小组，负责重新探索一个能为南非全体居民恢复人权及自由的积极的行动方针。也吁请南非政府借助这些专

家的帮助对南非目前社会实行和平的、有秩序的改造。但是，南非政府连专家小组的意见、建议或要求听都还没有听，就拒绝进行任何方式的合作。南非政府不接受这个与联合国进行真诚对话的机会，的确非常令人感到遗憾。它不但不肯合作，而且还进行侮辱。当专家小组提出报告〔S/5658〕<sup>8</sup>时，南非政府在一份官方公报〔S/5723〕<sup>8</sup>中批评了专家小组的调查结果和工作方法，甚至对专家小组的一些成员进行了人身攻击。

66. 我将限制自己只发表一般性的意见。我认为，一个国家的政府拒绝和一个国际机构进行任何合作，批评这个国际机构，说它的调查结果所依据的是一些关于这个政府政策的不充足的或不确定的事实，这种做法是不应当的。

67. 专家小组的主要结论是：决定南非国家命运的是南非人民，当然，指全体人民，而不仅仅是一部分人民。专家小组还指出，为了实现这一目的，应当时刻不容缓地在全国范围内组织人民进行协商。

68. 我们认为，承认自决权是过去二十年来国际领域内所取得的极为重要的进展之一。通过和平地实施自决原则，许多国家获得了完全的独立与主权。我们不明白，为什么不去找南非的大多数居民商量有关他们国家前途的问题呢。我们还认为，必须在目前的南非政府进一步采取无法挽回的有关实行种族隔离的措施之前举行协商，这也是一件紧急的事。不言而喻，我们支持专家小组的主要结论；我们希望安理会将一致赞同这个结论。

69. 由于目前的南非政府不肯合作，特别是，由于它使用了越来越严厉的镇压措施，人们已强烈要求安理会现即决定对南非实行经济制裁，这是不难理解的。同时，作为原则性问题，有人对在和平时期使用经济抵制措施是否可行的问题提出了严重的疑问。我国政府认为，在对这类措施作政治结论或进行评价时，以及在对待宪章上规定的有关这类措施的具体条文上，都应当谨慎从事。我们认为，对于制裁问题在政治方面与法律方面能够作出决定并承担责任的是安全理事会，而且只有安全理事会才能做到。不用说，这

是牵涉到联合国和一个会员国（南非）的关系以及联合国本身将来的方向的极为重大的问题。我是联系到下面这件事来谈这点的：国际联盟曾经决定对意大利实行制裁，但是由于未能实行而失效，结果成了它迅速衰落以致最后垮台的开始。

70. 尽管有人作为原则性问题提出了严重的疑问，但是对于根据联合国宪章所能采取的措施是否可行，是否有效，以及包含什么内容等问题在技术与实施方面进行研究时，我国政府将随时给予支持并进行合作。我们认为，只有在看了关于这些措施是否可行、是否有效和包含什么内容的许多技术与实施方面的综合性的报告以后，安理会才能进而就宪章或法律方面的问题以及就将要实行的政策作出决定。

71. 经过了认真的考虑和讨论后，我们成熟的意见是，这项对整个联合国来说如此重大的任务只能交给各国政府的代表去完成。我们又认为，在联合国里，最能集中反映有关这个问题的各种意见和利益的地方就是安全理事会。因此，我们认为，有关技术与实施方面的问题应由安理会全体理事国指派的专家代表它们去研究。

72. 谈到我国代表团就这个问题所进行的磋商时，请允许我补充临时想到的一点，在这种性质的问题上，按“中立”这一词的通常含义而言，几乎没有一个会员国能说是守中立的。

73. 迪安爵士（联合王国）：安理会听取了应邀参加这次辩论的各国代表的发言，并将认真加以考虑。他们在谈到我们所讨论的问题时态度是诚恳的，是充满了感情的，我国代表团对此有深刻的感受。

74. 安理会有必要回顾一下从去年十二月四日安理会通过一项决议〔S/5471〕以来南非的形势，根据这项决议，我们曾要求秘书长在一九六四年六月一日以前向安理会汇报决议执行情况。因此，目前这一系列会议是去年讨论的继续。特别是，安理会已收到根据十二月四日决议实施部分第6段成立的专家小组的报告〔S/5658，附件〕，要进行研究。因此，我的发言想集中谈谈这个报告。

75. 今天我不想重复我国代表团以前在安理会、联合国大会和联合国大会有关委员会上关于我们对南

<sup>8</sup>同上。

非政府推行的政策的总的看法的发言，只有在直接牵涉到我们对这个报告本身的看法时才提一提。不过，我要告诉我的同事们，我国代表团之所以投票赞成十二月四日决议，主要是因为我们认为，专家们根据建议而作的审查，用我自己当时说的话来讲，“有希望找到一座桥，使南非人民可以通过它到达使全体居民享受公正合理待遇、不受歧视的未来。”〔第一〇七八次会议，第 14 段。〕

76. 十二月四日决议规定，专家小组的任务是研究“……解决目前南非局势的办法，使整个这一地区的全体居民不分种族、肤色、信仰都能充分地、和平地、有秩序地享受人权和基本自由，并考虑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联合国能发挥什么作用。”

77. 这项决议也吁请南非共和国政府借助专家小组的帮助实现这个和平的、有秩序的改造。很遗憾，南非共和国政府却不肯接待专家小组。这样，专家小组就不得不在缺乏便利条件的情况下着手工作，而如果能和该政府进行协商的话，这些便利条件本来是可望得到的。安理会对此一定会感到遗憾；对我国代表团来说，这确实是一件遗憾的事。我们一向认为，现在还继续认为，除非和直到能和南非政府建立某种方式的对话，在南非是不会有取得真正进展的希望的。

78. 不容怀疑，专家小组的任务是非常艰巨的。不过，在我看来，安理会的许多理事国都曾经希望研究的结果能为我们提供更明确的答案，究竟南非应当如何发展，才能使南非的全体居民享受自由与正义。我们自己在宪制演变方面的亲身经验告诉我们，如果以和平方式实行改革的话，这些目标只能通过进化的过程达到。我国代表团有这样的印象：在上届联合国大会期间，无论在委员会会议和全体会议上讨论到这个问题时，许多代表团都认识到高压政策的危险性，担心这种政策会导致与愿望相反的结果。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有相当多的人逐渐支持这样的意见，即：应设法使每一部分南非居民明白，要想消灭一部分居民统治另一部分居民的现象，使全体南非人民都有美好的前途，是有其他的政策可以代替现有的政策的。正是抱着能把这种政策确定下来的希望，才成立了专家小组。

79. 在我国代表团看来，最重要的问题是，在南非目前情况下，什么是宪制发展的方向？至少我国代表团曾经希望，应当客观地研究出一种可行的演变办法，使南非各部分居民都合理地看到在宪制上实行和平演变的希望，这样的研究结果至少能为我们制订一个有真正现实意义的发展方案提供根据。

80. 现在，我们面前的这个报告只提出了一项实现这一目的的建议，这就是召开一个能充分代表全体居民的国民大会。我丝毫没有意思要争辩说，这不是一个理想的做法，特别是加上专家们在报告的第 44、45 段中提出的关于释放反对南非政府的政治犯的措施，都是很理想的。报告第 50-59 段中的各项建议也都很有价值，我们认为都值得考虑。不过，在目前的现实情况下，我国代表团感到有点遗憾，除了这个取得进展的具体方法以外是否还有其他方法，报告中没有考虑，也没有提出。特别是报告第 113 和 121 两段中的建议似乎有这样的含义，即如果召开国民大会的建议不被接受，安理会应进而采取强制手段。我必须指出，在我看来，这是一种极端的立场。手段和目的是分不开的。

81. 有什么理由可以认为，只要南非迫于外来压力仓促实行改革，就能建立一种使各族居民的权利和愿望都能得到保护的社会秩序？改变必须来自南非内部，必须符合南非人民的利益和愿望并为他们一致所接受。必须建立一个使人人能免于恐惧、安居乐业的社会。

82. 报告第 114 段建议我们采纳专家们提出的意见。我们完全同意，为了圆满地达到宪制改革的目的，必须在南非实现教育平等。大家都知道，目前在这方面存在的缺陷和歧视，是使我们希望将来在南非出现的那种社会，迟迟不能到来的障碍之一。

83. 我们更加怀疑，如果南非政府在这个问题上不准备和有关特设机构协商的话，报告第 85 段所提出的有益的规划现在究竟能有多大的实效。

84. 我们同意第 116 段提出的对反对种族隔离的人立即实行大赦的呼吁；不过，安理会大概没有意图想把犯有凶杀罪的人也列入大赦范围，凶杀罪在任何正常的社会里都是要受到惩罚的。

85. 第 118 段建议请一切有关方面对国民大会这项议程发表意见，第 119 段对此还作了详细说明。我们认为这里存在着更大的困难。南非政府是联合国的会员国。虽然可能性很小，我们必须继续希望，通过和南非政府的协商能在这个问题上取得进展。我们认为，如果我们一方面努力规劝南非政府与联合国进行对话，另一方面却又和南非政府以外的机构商谈，这种做法会使我们的意图从一开始就受到损害。

86. 专家小组在第 120 段中建议，在安理会的请求得到答复以前，应对制裁的详细办法进行紧急研究。安理会在赞同这项建议以前，应首先弄清楚它背后的意图。这一点可从报告第 121 段中找到。在这里，专家们重申，安理会认为南非的局势正在严重地破坏国际和平与安全。接着专家们又说，由于南非政府的行动，局势已进一步恶化。这一看法如何，需要安理会作出自己的判断。

87. 我认为安理会在拟定十二月四日决议的第 6 段时，它的意图不外乎是征求专家们的意見，看联合国能通过何种方式帮助南非全体居民充分地、和平地、有秩序地实现人权和基本自由。

88. 我对秘书长委派的专家小组是很尊重的，不过，我不认为专家们应向安理会建议采取象经济制裁这一类重大步骤。我们都很清楚，只有遵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才适合采取这类性质的步骤。

89. 印度尼西亚代表在六月十日的发言〔第一一二九次会议，第 21 段〕中也指出，根据第四十一条作出决定有一个先决条件，那就是第三十九条规定的首先要断定目前已出现了对和平的威胁、对和平的破坏或出现了侵略行为。

90. 这里并不存在对和平的破坏或侵略行为的问题，因而在我们看来，现在并不存在这种对和平的威胁。

91. 南非政府无视安理会要它停止实行违背文明人良心的政策的紧急要求，这是每个会员国都深感忧虑的事。但是，没有按照安理会的要求采取步骤，这本身并不足以造成需要根据宪章第三十九条作出决定的局势。要在这个问题上作出决定，就必须首先研究

南非内部的局势。虽然南非政府的种族政策理所当然地受到了全世界的谴责，但不能有把握地说，这种政策直接危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事业。我国代表团看不出有任何因素要求现在必须采取宪章第七章规定的在和平受到威胁或破坏的情况下应采取的那种行动。从这个角度来看，我国代表团认为，目前局势与安理会去年七月和十二月面临的形势并没有什么不同。

92. 除了专家小组的报告以外，现在我们手上还有特别委员会后来送上的一份报告〔S/5717〕。该报告的附件有一份关于特别委员会三月二十三日报告以来南非局势变化的说明。

93. 南非政府不但不放宽其镇压性的法律（这是它的政策的依据），反而强化了这种法律，我国代表团和特别委员会一样，也对此感到忧虑。尽管如此，我仍然认为很难根据特别委员会报告中列举的事实证明南非局势已恶化到直接危及国际和平的地步。

94. 当然，报告反映了写报告的人的一个信念，或者可以说是一个强烈的信念，非洲各国外长及其同事在安理会的发言中也都赞同这一信念，那就是他们相信只有通过强制手段才能解决南非问题。但是，受到专家小组和特别委员会的敦促应在实施这类措施方面负起主要责任的那些国家有权利提出一个问题，这类措施是否真正能够保证解决问题。

95. 将来很可能有一天安理会需要根据宪章其他章节考虑另外的建议或决定。将来安理会一旦遇到宪章其他章节所涉及到的问题时，我国代表团那时究竟需要采取什么立场，这和我现在所要说的没有必然联系。

96. 众所周知，联合王国在这个问题上有巨大的利益，并负有特殊的责任，这也是安理会全体理事国所晓得的。我曾经多次谈到过这方面的利益和责任，今天我不打算再一一列举了。

97. 鉴于上述利益和责任，如果南非目前局势真的象许多发言的代表预料的那样出现了危险的话，恐怕没有一个国家遭受的实际损失会比联合王国大。但是，我们也知道，任何经济封锁都是需要强制执行的，所以我们要重申我国代表团在特别政治委员会上

曾经说过的话：“如果我们认为和平解决与强迫解决这两个概念可以调和一致，就有自欺欺人的危险。”<sup>9</sup>

98. 当然，研究一下对南非一致实行制裁的详细办法也是可以的。但是，不论研究得怎样透彻，有一个事实是不会改变的，即经济制裁要想行之有效，至少要有武力制裁作为后盾。谁也不能保证，而且怎样研究也不能毫无疑问地证明，制裁必然有效。没有人能否认，实行制裁是一种性质极为严重、极为危险的尝试。下一步怎么办呢？难道安理会准备根据宪章第四十二条采取行动，试图通过武力强迫南非改变它的政策吗？

---

<sup>9</sup>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十八届，特别政治委员会，第三八六次会议，第10段。

99. 在联合国大会和安理会上我们一再听说到，反对种族隔离的人，他们的目的是通过和平手段实行改革。我们把我们自己也算作这种反对种族隔离的人。我们和联合国其他会员国一样，认为必须实行改革，但我们同样认为，实现改革必须通过和平手段，通过立法的改革，通过南非各族人的思想感情的转变，通过南非全体人民都能接受的方式。

100. 这次就这个问题进行一般性辩论期间可能提出各种建议。在决定我们对待这些建议应采取的立场时，我国代表团的态度一定要服从于维护宪章的需要，一定要服从于我前面讲到的那些意见，一定要服从于促进南非共和国宪制的和平演变的需要。

下午一时十分散会

---

###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من المكتبات ودور التوزيع في جميع أنحاء العالم . استلم منها من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تعامل معها أو اكتب إلى :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 قسم البيع في نيويورك أو في جنيف .

####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i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Навод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в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а.

####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í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

---